

臺北市立南門國中111學年度第2學期七(升八)年級補救教學測驗時程表

※ 測驗日期、時間、科目、範圍及地點

日期、時間	科目	測驗形式	測驗範圍	測驗地點
112年9月6日(三)16:15-16:45	體育	統一補考(紙筆或實作測驗)	期末筆試題目為題庫	仁愛樓 二樓教務處
112年9月6日(三)16:15-16:45	健康教育		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	
112年9月8日(五)16:15-16:45	資訊科技		課堂測驗題目為題庫	信義樓四樓 資訊科技教室(三)
112年9月11日(一)16:15-16:45	國文		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	仁愛樓四樓 音樂教室 一~三
112年9月12日(二)16:15-16:45	英語		英語習作中的文意字彙單字全部	
112年9月13日(三)16:15-16:45	生物		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	
112年9月14日(四)16:15-16:45	數學		以該冊習作各章綜合練習題目為主	
112年9月15日(五)16:15-16:45	歷史		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	
112年9月15日(五)16:15-16:45	地理		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	
112年9月15日(五)16:15-16:45	公民		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	
不統一補考， 於112/9/8前 繳交作業給 原班任課教師	本土語	不統一補考， 於9/8 前繳交 作業給 原班任 課教師	補交未完成作業	
	生活科技		補交未完成作業	補交給原班 任課教師
	音樂		音樂報告一篇-600字稿紙手寫(課程省思與檢討)	補交給原班 任課教師
	視覺藝術		A4自創作品-不限媒材主題	補交給原班 任課教師
	表演藝術		課程省思與檢討，1000字以內，標楷體12號字。	補交給原班 任課教師
	輔導		補交學習單	補交給原班 任課教師
	家政		補交學習單	補交給原班 任課教師
	童軍		補交學習單	補交給原班 任課教師

※ 學生必須穿著制服或運動服並攜帶學生證、2B鉛筆、橡皮擦準時應考，請依規定時間參與補考，**逾時未到者視同棄權不再補考。**

※ 補考成績及格該科成績一律以60分計算，補考仍不及格者，該學習領域成績就補考成績或原成績擇優登錄。